

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
承辦人：林冠宇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5709
傳真：(02)29668144
電子信箱：AL5305@ntpc.gov.tw



114711

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21巷26號7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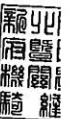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施字第11116024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0土建字第032號建照工程申請變更剩餘土石方載運路線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承造人111年8月17日（源）字第1110817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前經111年4月13日新北工施字第1110668163號函備查剩餘土石方處理計畫書在案，按載運路線如下：
 - (一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三民路-中央路4段-介壽路3段-宗記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場。
 - (二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中興路-中央路3段-土城交流道-國道3號-竹林交流道-富林路3段-東興路2段-中正大橋-芎林提外道路-榮大土石方既有處理場所。
 - (三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亞洲路-台65線-新五路2段-國道1號-國道3號-竹林交流道-富林路3段-東興路2段-中正大橋-芎林提外道路-榮大土石方既有處理場所。
- 三、今經承造人前開號函說明略以：「因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4段現有捷運工程施工，35噸車輛限制無法通行，工程現況運作考量需新增…」，按載運路線如下：
 - (一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三民路-中央路



- 4段-介壽路3段-宗記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場。(不變)
- (二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民權街-擺接堡路-介壽路3段-宗記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場。(新增)
- (三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中興路-中央路3段-土城交流道-國道3號-竹林交流道-富林路3段-東興路2段-中正大橋-芎林提外道路-榮大土石方既有處理場所。(不變)
- (四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亞洲路-台65線-新五路2段-國道1號-國道3號-竹林交流道-富林路3段-東興路2段-中正大橋-芎林提外道路-榮大土石方既有處理場所。(不變)
- (五)工地-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51號旁-中山路-民權街-擺接堡路-介壽路-佳興路-介壽路-國道3號-竹林交流道-富林路3段-東興路2段-中正大橋-芎林提外道路-榮大土石方既有處理場所。(新增)

四、綜上，本局同意所請，請承造人至本局土資場報送資訊系統 (<https://www.spoil.ntpc.gov.tw/SGRSSRIS/>) 變更電子聯單相關資料。

正本：源大營造有限公司

副本：勝仁針織廠股份有限公司、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



局長 詹榮鋒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